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91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对控股子公司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即富”）的控股权并增强公司在第三方支付行业的影响力，同时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于2019年8月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中介机构，共同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进行论证。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2019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自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来，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手方进行沟通和协商，各中介机构对公司和标的公司展开包括财务、法律、业务、评估等在内的各项尽职调查。

二、中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近期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和审慎分析论证，公司将暂时中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筹划工作。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目前仍处于筹划阶段，本次中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情况适时择机重新启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筹划工作。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12日